

## 臺東縣警察局臺東分局防空疏散避難設施位置告知書

類別	編號	里別	防空疏散避難設施地址	地下層數位址	可容納人數
<b>一般住宅</b>					
大樓	1	民權里	臺東市民權里中山路258號	1	40
大樓	2	民權里	臺東市民權里中山路248號	1	160
公寓	3	民權里	臺東市民權里中山路218號	1	80
公寓	4	民權里	臺東市民權里寶桑路399巷14號	1	72
公寓	5	民權里	臺東市民權里寶桑路 399巷12號	1	46
公寓	6	民權里	臺東市民權里博愛路167號	1	56
公寓	7	民權里	臺東市民權里博愛路151號	1	270
<b>合計</b>	<b>7處</b>				<b>200</b>
<b>公有建築物附建防空避難設備</b>					
醫療機構	8	民權里	臺東市民權里五權街 12號 (地下第二層)	2	4761人
醫療機構	9	民權里	臺東市民權里五權街1號 (地下第一層)	1	246
<b>合計</b>	<b>2處</b>				<b>246</b>
<b>供公眾使用建築物附建防空避難設備</b>					
	-				
<b>合計</b>	<b>0處</b>				<b>0</b>
<b>總計</b>	<b>9處</b>				<b>446</b>

### 注 意 事 項

緊急警報發布後，民眾之避難行動要領如下：

- 一、在家庭及公共場所之人員，立即進入防空地下室或其附近掩蔽之處所避難。
- 二、在機場、碼頭、車站之旅客及街道中之行人，應依避難指標，由有關人員指導，立即進入附近防空避難場所避難。
- 三、在工作場所（如機關、社團、工廠）及在學校之人員，立即進入指定之防空位置避難。
- 四、在郊外之人員，就近利用地形、地物避難。